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2888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3年度)

	目 录	页沙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2 层 [100039] 电话: 86 (10) 5835 0011 传真: 86 (10) 5835 0006

www.dahua-cpa.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4】0011002888号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驱动力公司)《2023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 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驱动力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驱动力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驱动力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 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 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 驱动力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 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 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驱动力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驱动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 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驱动力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 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 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娟

李雪娇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规定,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625 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0 万股新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公司本次发行的价格为 5.00 元/股,发行股数 1,200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行的股份),实际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1,800,066.04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199,933.96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4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1】第 000015 号)和(大华验字【2021】第 0000122号)验资报告。

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净额	48,199,933.96
三、利息、理财收益	1,158,003.48
四、募集资金使用	28,828,237.31
1、募投项目支出	28,828,237.31
(1) 办公、厂房建设	13,826,081.77
(2) 生产设备	7,018,939.62
(3) 铺底流动资金	7,983,215.92
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0,529,700.13
1、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	20,524,550.00
2、活期存款	5,150.1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



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五山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投项目由其全资子公司广东三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三行")具体实施,因此公司与广东三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南方报业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自《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署以来,公司一直严格遵 守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根据《公开发行说明书》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五山支行	44056901040012017	48,199,933.96	1,034.03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南方报业支行	120919265910118		20,528,666.10	大额存单
合 计		48,199,933.96	20,529,700.13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为"年产 9000 吨造血产品生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4,819.99 万元,计划全部投入上述项目。202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3.8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882.8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涉及的年产 9000 吨造血产品生产建设项目已 完工,已完成工程竣工决算,并已进入投产**阶段**。

公司将根据资金及项目产能利用情况合理推进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后续建设。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进行了两次置换,并分别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并由大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2475)和《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7150号)。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两次置换分别出具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制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和《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第一次置明细换如下:

序号	置换项目名称	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1	年产 9000 吨造血营养品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016,794.95		
2	发行费	4,744,066.04		
合 计		15,760,860.99		

第二次置换明细如下:

序号	置换项目名称	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1	年产 9000 吨造血营养品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27,307.36
合 计		1,127,307.36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委托方 名称	委托理 财产品 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 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 终止日期	收益类 型	预计年 化收益 率(%)
招商银 行	固定收 益类	大额存单	10, 259, 350. 00	2022 年 12 月 8 日	2025年3 月18日	固定收 益类	3.51
招商银 行	固定收 益类	大额存单	10, 265, 200. 00	2022 年 12 月 14 日	2025年3 月18日	固定收 益类	3.51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年产 9000 吨造血产品生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需要逐步完成,会有暂时闲置资金,为提高资金利用率,公司将暂时闲置资金用于购买 银行理财产品,待募投项目需要用时随时赎回。

公司就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分别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出具了相关意见,公司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并于2023年4月18日披露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结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48,199,933.96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715.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828.237.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	例				× 32.13.13.			_0,0_0,_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 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9000 吨造血营养产品 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8,199,933.96	138,715.91	28,828,237.31	59.81	2023年 10月	否	否	
合 计		48,199,933.96	138,715.91	28,828,237.31	_	_	_	_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 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 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 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 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 金用途)	截止报告期末,年产9000吨造血产品生产建设项目已达到投产状态,但受宏观经济波动以及下游养殖市场整体环境影响,募投项目存在落后于公开计划的情形; 受宏观经济波动以及下游养殖市场整体环境影响,客户对饲料添加剂及相关产品的需求量下降,公司市场拓展不及预期,导致生产线投产产能利用率未达预期,因此目前未能达到预期收益。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 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 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 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两次置换,分别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审议,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出具《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2475号)和《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7150号)。由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两次置换分别出具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和《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和《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共计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2,144,102.31 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 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年产 9000 吨造血产品生产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需要逐步完成,会有暂时闲置资金。为提高资金利用率,公司将暂时闲置资金用于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待募投项目需要用时随时赎回。公司就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分别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出具了相关意见,公司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公告编号: 2023-017)。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并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驱动力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 不适用 说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本)(7-1) [1] [5] (副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类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特殊普通合伙)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推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告专用,复印无效

额 26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 营 场 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中一号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 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 租、出借、转让。
-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 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